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财务总监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财务总监辞职情况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杨东海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杨东海先生因工作调整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杨东海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杨东海先生辞去财务总监后仍在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

公司董事会对杨东海先生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为公司的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财务总监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范宇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1日

附件：范宇先生简历

范宇：男，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

曾任中化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管理会计经理、财务部副总经理，上海君正物流有限公司财务总部总经理。现任连云港港口国际石化仓储有限公司董事，连云港港口国际石化港务有限公司监事，SC International FZE 董事，Newport Tank Containers Korea Co., LTD.代表董事，North Sea Tankers B.V.董事，SC ISOTANK Co.,LTD.董事，Manta Shipping Co., LTD.董事，A Global Bright Shipping Co.,LTD.董事，Albatross Tank Leasing Co., LTD.董事，上海浦江君正物流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君正船务有限公司监事，上海优保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监事，君正国际仓储运输有限公司监事，上海思尔博化工物流有限公司监事，上海君正集能燃气有限公司监事，上海君正物流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审计部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范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and 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